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2016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769号）核准，公司向三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4,135.00万股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9.66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9,960.64万元，扣除本次发行剩余的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399.41万元（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39,561.23万元，已由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4日汇入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深圳高新区支行开设的人民币账户。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960.64万元，扣除本次发行保荐及承销费人民币576.80万元，审计验资费人民币11.32万元，律师费人民币37.74万元，信息披露费人民币41.70万元，股份登记托管费等其他费用人民币24.12万元后（减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91.67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268.97万元，所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情况已经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证天通（2016）证验字第10006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公司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上述银行开设了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履行三方监管协议进程中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17 年末，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已使用完毕，专户余额均为零，且已完成账户注销，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累计投入金额 39,282.05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2.85 万元）。该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无余额，公司已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17 年末办理完毕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无实现效益的情况说明。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7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39,269.20[注1] | | |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 | 39,282.05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0.00 | |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016年: 39,281.71[注2] 2017年: 0.34[注3]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0.00 | | | | | | | |
| 投资项目 | | 募集资金总额投资 | | | |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 | | |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
| 序号 | 承诺投资项目 | 实际投资项目 |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 实际投资 金额 |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异 | |
| 1 | 补充流动资金 | 补充流动资金 | 39,269.20 | 39,269.20 | 39,282.05 | 39,269.20 | 39,269.20 | 39,282.05 | | 2017年12月31日 |
| | 小计 | | 39,269.20 | 39,269.20 | 39,282.05 | 39,269.20 | 39,269.20 | 39,282.05 | | |

注1: 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经审验的募集资金净额为39,268.97万元, 与此处募集资金总额存在差异主要是由于发行费用的税额存在变化, 从而导致0.23万元的差异。

注2: 2016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39,281.71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总额39,269.20万元,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12.51万元)。

注3: 2017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0.34万元(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0.34万元)。